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20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同意对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8号）核准，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170,341,87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1,593.76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450.28万元后的余款80,143.48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等）已于2021年7月1日全部到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549号《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80,097.27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	13,040.72	8,000.00
2	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	78,080.00	72,097.27
3	补充流动资金	14,500.00	0.00
合计		105,620.72	80,097.2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72,175.53万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81,593.76
减：主承销商发行费用	1,450.28
2、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80,143.48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1,430.80
支付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	6,770.58
支付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	7,039.41
支付审计费用及律师费尾款	36.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7,308.86
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72,175.53

二、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的首次调整情况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以下简称“运力补充项目”）和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以下简称“省际游轮旅游项目”）。运力补充项目已如期完成，但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实施进度被迫放缓。根据实际情况，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进行首次调整。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公司将省际游轮旅游项目投资金额从78,080.00万元增至103,708.00万元，即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从19,520.00万元增至25,927.00万元，具体投资构成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原投资金额	变更后的投资金额
1	船舶设计费用	380.00	300.00
2	船舶建造费用	9,734.00	14,627.00
3	内部装饰费用	8,000.00	7,250.00
4	其他费用	1,406.00	3,750.00
投资合计		19,520.00	25,927.00

（二）明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将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启动时间由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向后延期18个月，总体建造期限由2年调整至4年（不含第一批游轮投运后观察期1年）。首批建造2艘游轮，建成后投放市场，游轮运营一年后，根据建设运营经验及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再行建造第二批2艘游轮。游轮建造及运行计划见下表：

建设周期	首批游轮建造期	首批游轮营运期	
			第二批轮建造期
	第一、二年	第三年	第四、五年
建造计划（艘）	2	–	2
投入计划（艘）	–	2	–
单船造价（万元）	25,927	–	–
建造投入资金（万元）	51,845	–	51,845
铺底资金（万元）（按造价2.5%计提）	2,593	–	–
小计（万元）	54,447	–	51,845

（三）经济可行性测算数据

根据投资金额及实施计划的调整，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经济可行性测算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项目	原值	修订值
1	静态投资回收期	8.05年	10.61年
2	动态投资回收期	9.81年	12.66年
3	税后内部收益率	10.83%	9.63%
4	15年累计净现值	2.94亿元	3.28亿元
4	达产年份营业收入	3.22亿元	3.95亿元
5	达产年份净利润	0.60亿元	0.96亿元

三、本次调整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顺应当前省际游轮旅游市场变化趋势和绿色环保政策导向，并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再次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调整，拟调整内容及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情况及原因

公司拟将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从25,927.00万元调整为27,223.35万元（第一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25,927.00万元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省际游轮旅游项目投资总金额从103,708.00万元增至106,300.70万元，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构成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首次变更后的投资金额	本次变更后的投资金额
1	船舶设计费用	300.00	400.00
2	船舶建造费用	14,627.00	15,823.35
3	内部装饰费用	7,250.00	7,250.00
4	其他费用	3,750.00	3,750.00
投资合计		25,927.00	27,223.35

调整原因：2023年以来，中央和地方出台了更多长江水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公司积极响应，并进一步加大探索省际游轮能源动力绿色转型的步伐。在首批2艘省际游轮由传统动力系统调整为燃油+动力电池混合动力系统的基础上，计划将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调整为新能源（甲醇）+动力电池的混合动力系统，此举将显著提升游轮的环保性能，进一步减少碳排放。同时，甲醇作为清洁能源，供应充足且价格相对稳定，同等热值下成本更低，有利于降低游轮运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新能源（甲醇）+动力电池的混合动力系统应用在内河150m级游轮上尚属首次，甲醇燃料的储存与加注、风险区域的划分与监测、消防措施的配置与布置、甲醇主机的成本等因素会带来一定的建造成本上浮。

（二）调整募投项目完工时间

公司拟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建造周期和完工时间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建造周期	投入运营时间	建造周期	投入运营时间
第一艘	2年	2025年2月	26个月	2026年6月
第二艘		2025年2月		2026年12月
第三艘		2028年2月		2028年6月
第四艘		2028年2月		2028年6月

调整原因：公司首批建造的2艘省际游轮是目前国内尺寸最大的绿色低碳新能源内河游轮，项目所采用的新能源混合动力系统、智能辅助驾驶系统、气囊减震降噪系统、智能舱室系统、弱电光纤通信系统等，在内河大型游轮上均为首次应用，属前沿技术。项目自2023年调整为柴电+锂电的混合动力模式后，舱室布局、动力系统配置、结构设计等均需重新设计出图，其工作量近乎等同于重新设计；同时，游轮电池系统、充电系统、直流组网、交流组网、柴发设备、监测报警、消防灭火等系统和设备，以及采用的前述前沿技术均需逐一选型，以匹配设计需求和法规要求，公司与供应商、设计院、中国船级社进行技术论证、方案比选、沟通报批的过程耗费了大量时间。综上，前沿技术在游轮建造中的应用，使得实际开工时间和单船建造周期发生变化。

（三）经济可行性测算数据

根据投资金额及实施计划的调整，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经济可行性测算情况对比如下：

序号	项目	修订前	修订后
1	静态投资回收期	10.61年	10.11年
2	动态投资回收期	12.66年	11.90年
3	税后内部收益率	9.63%	10.75%
4	15年累计净现值	3.28亿元	4.10亿元
4	达产年份营业收入	3.95亿元	3.95亿元
5	达产年份净利润	0.96亿元	1.00亿元

四、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重新论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公司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的必要性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关于绿色低碳发展的相关要求，符合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符合旅游模式转型升级需求，有利于进一步丰富旅游产品体系、完善游轮产品矩阵、拓展旅游市场，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项目的可行性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方向，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公司已对省际游轮从设计和建造各个环节涉及的安全和环保要求进行了充分的考量，技术上可行；省际游轮虽然受到运力调控、运力更新及不可抗力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但总体发展前景向好，风险可控。

（三）预计收益

经重新测算，本项目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为11.90年，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0.75%，具有良好的投资收益。

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决定继续实施省际游轮旅游项目。

五、本次调整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的影响

公司已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了重新论证，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是根据宏观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及公司战略规划及旅游产业发展等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六、审议程序的履行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了重新论证，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是根据宏观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及公司战略规划及旅游产业发展等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及总体募投项目完工时间进行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续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后续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1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峡旅游	股票代码	0026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红	方佳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	
传真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话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子信箱	hjh@hbsxly.com	zqsw@hbsxl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旅游综合服务业务

旅游综合服务业务是指以旅游资源为基础、以旅游设施为依托，向旅游者提供交通、游览、住宿、餐饮、购物、文娱等服务的综合性行业。旅游综合服务业主要经济活动领域包括餐饮、酒店、旅游交通、观光游览、休闲度假、旅游购物、旅行社等。公司旅游综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旅游交通服务、观光游轮服务、旅游港口服务、旅行社服务及旅游景区运营。旅游产业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当前产业发展渐趋成熟，要素配套不断健全，已经具备一定综合服务能力。

（1）旅游交通服务

公司旅游交通服务主要包括旅游景区直通车、包车服务等业务。旅游景区直通车是指以运送旅游观光旅客为目的，为游客提供从城区或交通枢纽直达景区的一种交通服务，公司利用旅行社的资源和客源，采用各类车型，为游客提供固定乘车点乘车，旨在确保游客安全、便捷、舒适的往返景区。公司共有景区直通车线路10余条。包车服务是指以为客户提供交通运输服务为目的，将客车包租给用户安排使用，提供车辆与人员驾驶劳务，按照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路线行驶，按车辆类型、行驶里程与包用时间计费并统一支付费用的客运方式。包车客运全部采取公车经营的模式。目前公司的包车业务类型包括旅游包车、研学旅行包车、通勤包车、会务活动用车、公务出行租车、个人租车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车辆135台（其中大客车111台，小、中型车24台）。

（2）观光游轮服务

公司“两坝一峡”观光游轮服务的经营模式为：以公司新型观光游轮为载体，以旅游港口、旅游车、旅行社等为配套，以相关旅游景点及其历史文化为依托组织开展游客乘坐游轮观光体验过葛洲坝船闸，欣赏西陵峡秀美风光，游览三峡大坝等景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游船30艘，其中长江三峡系列豪华游轮6艘，西陵峡系列游船12艘（新能源游轮2艘），三峡画廊系列游船3艘，高峡平湖系列游船4艘、三峡人家专线船2艘以及长友1艘、金飞号1艘、定制化游艇1艘，目前公司开发推出了“两坝一峡”（包含葛洲坝船闸线、西陵峡线、三峡升船机线和全域游线）、“长江夜游”、“高峡平湖”、“三峡人家专线”、“南京滨江游”等满足多层次需求的观光游轮产品体系，是公司重点投入的旅游项目。

（3）旅行社服务

旅行社服务分地接业务和组团业务。对于地接业务，由公司旅行社和上游旅行社合作开展为游客提供本地旅游服务；对于组团业务，为公司旅行社与旅游单位或个人直接约定服务内容，并提供旅游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家旅行社，共设立门市部13个。

（4）旅游港口服务

旅游港口服务主要是为公司旅游船舶和其他公司的客船提供靠泊与离泊、转运、行李寄存、代理服务，并为游客提供候船、上下船以及餐饮、住宿、购物、娱乐等综合性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港口8个。

（5）旅游景区运营

2019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九凤谷景区，新增景区运营业务，延伸在旅游综合服务方面的产业布局。九凤谷景区定位为体验式旅游景区发展模式，收入来源主要为门票收入和二次消费。

2.综合交通服务业务

公司综合交通服务主要包括旅客出行服务、车辆延伸服务、商贸物流服务。

（1）旅客出行服务

公司旅客出行服务业务涵盖了道路班线客运、汽车客运站站务服务、出租车客运。

道路班线客运经营业务是指公司的营运客车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核定的客运线路经营权后，按照固定的线路、时间、站点、班次，为社会公众提供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客运活动，包括直达班线客运和普通班线客运。加班车客运是班线客运的一种补充形式，在客运班车不能满足需要时，临时增加或者调配客车按客运班车的线路、站点运行。班线客运根据线路不同采用公车经营与责任经营并行的经营模式。公司已开行宜昌和荆州区域10条城际公交，5条定制客运线路，实现了市域城际公交网络的构建和完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道路班线客运车辆577（含城市、城乡公交）台，其中公车经营511台，责任经营车辆66台。

客运站经营是公司客运经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开展道路客运业务经营的支点和依托。公司的客运站经营除为公司所属营运车辆提供站务服务外，也同时面向具有道路运输经营权的其他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客运代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服务、进站服务等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确认为站务收入。公司所属三级以上客运站7座，其中一级站1座，二级站2座。

出租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的出租车运输经营许可权后，依法经营的出租车业务，目前公司开展出租车运营业务因经营权和所有权“两权分离”的历史原因，采取承包经营为主，公车经营为辅的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出租车运营业务中承包经营车辆547台，公车经营17台。

（2）车辆延伸服务

车辆延伸服务是利用公司加油站、检测站等资源，开展的车辆加油加气充电、机动车安全及环保检测等与车辆相关的各项延伸服务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加油站8座、机动车检测站4座、充电站4座。

（3）商贸物流服务

商贸物流服务主要包括物业租赁、钢铁物流（多式联运及仓储装卸服务）及商超销售等业务。公司物业租赁专业化市场以天元国际汽车城、三峡钢铁贸易中心、宜昌汽车贸易城三大专业化市场为主，聚焦汽车等大宗消费品展销、钢材等大宗商品贸易商业集群；以旅游、客运港站及其他零散物业为辅，涵盖批发零售、仓储加工、物流配送、餐饮娱乐、商务办公、运动教培、生活服务等多种业态。钢铁物流依托物流园区交通区位优势、自有铁路集散储运优势、全产业链聚集经营优势，提供从上游厂家到商贸物流到消费终端的一站式物流服务。日常消费品零售依托旅游、客运港站交通区位突出、人流相对集中、消费需求旺盛等特点，提供日常消费品全方位商超零售服务。

2024年新增光伏发电业务，项目利用宜昌东站物流中心及其他物业屋面资源，结合市场应用成熟的分布式光伏发电技术，采用高效节能的光伏发电设备，配置计算机监控系统，根据建筑物结构确定光伏支架角度，开展“光伏+储能+充电设施”一体化应用。依托“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经营模式，降低物业租赁综合用电成本，探索新的经济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232,186,234.93	4,248,944,992.00	-0.39%	4,382,684,65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84,877,462.26	3,111,010,726.10	-0.84%	3,022,813,897.6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41,319,573.08	1,600,450,802.21	-53.68%	1,907,467,4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592,385.44	129,640,212.51	-9.29%	4,396,74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289,567.81	88,966,256.78	8.23%	-36,236,0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325,306.50	378,820,378.20	-10.16%	503,971,42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03	0.1782	-10.04%	0.0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03	0.1782	-10.04%	0.0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4.24%	-0.44%	0.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680,291.86	210,350,881.54	215,385,779.35	184,902,62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4,005.89	44,563,172.43	57,902,084.85	5,653,12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5,430.08	42,013,118.32	55,055,060.02	-7,834,04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71,959.98	113,609,623.70	107,411,024.68	160,076,618.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三峡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0%	184,050,464.00	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6%	41,753,653.00	0	不适用	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4.05%	29,360,000.00	0	不适用	0	
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7%	27,297,102.00	0	不适用	0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21,315,240.00	0	不适用	0	
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9.00	0	不适用	0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8.00	0	不适用	0	
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	14,919,977.00	0	不适用	0	
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0,834,596.00	0	不适用	0	
#中世鼎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中世鼎—鼎瑞嘉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9,463,84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文旅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旅的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峡文旅、宜昌国投、宜昌高投、宜昌城发、文旅投资同受宜昌市国资委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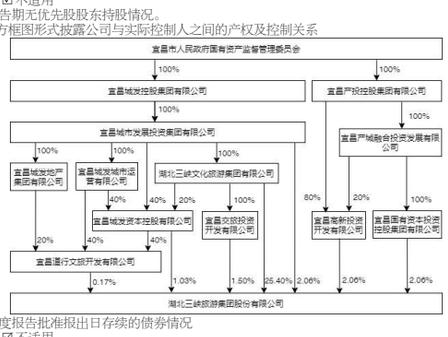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主营业务变化说明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将持有的汽车销售公司70%股权向控股股东湖北三峡文旅及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各出售20%；同时向宜昌城发出售直接持有的对汽车销售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全部债权，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天元物流间接持有的天元供应链100%股权。本报告期内，汽车销售公司及天元供应链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综合交通服务业务不再包含乘用车4S服务和供应链业务。

（二）主要游船产品游客接待情况

单位：万人

年份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同比
游船产品合计	256.13	251.28	1.93%
其中：两坝一峡	186.73	185.30	0.77%
长江夜游	27.84	31.45	-11.49%
高峡平湖	24.93	20.52	21.53%
三峡人家专线船	16.63	14.01	18.72%

（三）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城发资本告知函，城发资本拟自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且不超过2%。

截至2024年8月6日，城发资本本次增持计划期限届满，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8月6日期间，城发资本合计增持公司股份7,486,500股，占增持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1.03%。

（四）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截至2024年5月6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公司回购股份10,247,634股，占回购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1.39%，最高成交价为5.7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7元/股，回购总金额为5,003.5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五）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因市场环境、交易周期及二级市场等情况较本次重组交易筹划之初发生了较大变化，为维护公司及各方的利益，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9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含实时视频通讯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精复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胡伟、黄玉烨、舒伯阳、王洁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兼任总经理职务的董事章乐，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董事胡军红，独立董事胡伟、黄玉烨、舒伯阳、王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精复、章乐、陈少斌、宋鹏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财务会计信息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本次确认的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涉及的光伏设备折旧年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本次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省际游轮旅游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了重新论证，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计划是根据宏观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及公司战略规划及旅游产业发展等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及总体募投项目完工时间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